

序號：1
公開收購人名稱：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收購公司名稱：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收購公司代號：4965
主旨：
公告本公司公開收購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之公開收購期間屆滿
事實發生日：107/08/10
收購開始年度：107
內容：
<p>1.公開收購期間屆滿之日期:107年8月10日</p> <p>2.公開收購人之公司名稱: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p> <p>3.公開收購人之所在地: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105號12樓</p> <p>4.被收購有價證券之公開發行公司名稱: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p> <p>5.被收購之有價證券種類: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p> <p>6.公開收購期間:107年6月22日~107年8月10日</p> <p>7.以應賣有價證券之數量達到預定收購數量為收購條件者，其條件是否達成: 已經達成。本公司本次公開收購所定之最低收購數量為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商店街」)普通股1,722,263股(以商店街最後異動且顯示於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資料公示查詢系統之已發行普通股34,445,249股之5.00%)，累積應賣股數已於107年6月27日超過前述最低收購數量，故本次公開收購條件已經達成，並已於107年6月27日依「公開收購公開發行公司有價證券管理辦法」第19條第2項第2款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p> <p>8.應賣有價證券之數量、實際成交數量:</p> <p>(1)應賣有價證券之數量：5,493,719股。</p> <p>(2)實際成交數量：5,493,719股。</p> <p>9.支付收購對價之時間、方法及地點:</p> <p>(一)時間： 本次公開收購之條件均成就且出具履約保證文件之金融機構已如期完成匯款義務之情況下，公開收購期間屆滿日後第5個營業日(含)以內(即107年8月17日(含)前)。</p>

(二)方法：

一、對價支付方式：

本次公開收購對價，將由受委任機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優先以銀行匯款方式支付予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應賣人銀行帳號，倘應賣人銀行帳號有誤或因其他原因致無法完成匯款時，將於確認無法匯款之次一營業日，以支票(抬頭劃線並禁止背書轉讓)掛號郵寄至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或應賣人所提供之應賣人地址。

二、對價計算方式：

按本公司實際向各應賣人收購之股數，乘以每股現金對價新台幣 44 元之數額，扣除應賣人依法應繳納之證券交易稅、匯費/郵資、集保/券商手續費(依應賣人申請交存應賣次數分別計算)及其他相關費用，並計算至「元」為止(不足一元之部分，四捨五入至「元」為止)。若股東應賣所得股款不足支付證券交易稅、銀行匯款費用或郵資及其他相關費用者，參與應賣之股東將無法收到應賣所得股款。

(三)地點：

本次公開收購之現金對價，將由受委任機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匯入應賣人留存於證券商集中保管劃撥帳戶之銀行帳戶或寄交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之應賣人地址。

10.成交之有價證券之交割時間、方法及地點:

(一)時間：

本次公開收購之條件均成就且出具履約保證文件之金融機構已如期完成匯款義務之情況下，公開收購期間屆滿日(如經延長則為延長期間屆滿日)後第 5 個營業日(含)以內(即 107 年 8 月 17 日(含)前)。

(二)方法：

應賣股份已撥入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專戶者，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專戶」(帳號：(1161)071310-9)撥付至公開收購人之證券集中保管劃撥帳戶。

(三)地點：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7 樓

11.已交存但未成交之有價證券之退還時間、方法及地點:不適用。

12.其他應敘明事項:無